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8545852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22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深圳烨拓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4栋1120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2类：软件即服务（SaaS）；计算机技术咨询；数据库设计和开发；手机软件设计；信息技术咨询；软件工程服务；软件设计和开发；计算机软件安装、修理和维护；主页和网站设计